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景业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基金转型经2006年12月11日景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并获中国证监会2006年12月27日证监基金字[2006]263号文核准。自2007年1月16日起,由《景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运作平稳。根据中国证监会2014年7月7日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的有关规定,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15年7月3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 基金代码保持不变,仍为519017。上述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因上述变更基金名称及基金类别事宜,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在修改过程中,基金管理人根据《运作办法》和基金运作实际情况,对《基金合同》的部分条款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就前述修改变更事项,本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了相关手续及各项信息披露工作。

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本次变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更名后,《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由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承担和继承。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积极成长混合
交易代码	5190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1月1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51,278,786.30份
投资目标	在优化组合投资基础上,主要投资于有良好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尽可能规避投资风险,谋求基金财产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根据GDP增长率、工业增加值变化率、固定资产投资趋势、A股市场平均市盈率及其变化趋势、真实汇率、外贸顺差、消费者价格指数CPI增长率、M2、信贷增长率及增长结构等指标以及国家政策的变化,对宏观经济及证券市场的总体变动趋势进行定量、定性分析,作出资产配置决策。本基金还力争通过财务指标分析、成长性筛选、估值比较、实地调研等深入、科学的基本面分析,挖掘具有良好成长性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适中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 - 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1,283,349.03
2.本期利润	-290,292,056.9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37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81,381,787.3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88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69%	3.58%	-22.64%	2.67%	3.95%	0.91%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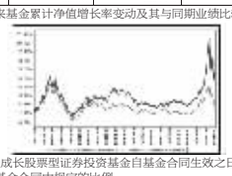

注:1、按基金合同规定,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比例。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自2009年2月2日起变更为:沪深300指数×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20%,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从2007年1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暨基金转型日)至2009年2月1日为原业绩比较基准(新华富时600成长指数收益率×80%+新华雷曼中国全债指数收益率×20%)的走势图,2009年2月2日起为变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走势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蓉琳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12月18日	-	11年	经济学硕士。2004年7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宏观研究员、行业研究员。2007年7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总监助理、研究部副总监。2012年7月28日至2014年1月29日任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2月18日至2015年7月2日任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3日起任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9月29日起任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混合组投资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公司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5年3季度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60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的交易情形;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3笔同日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3季度市场遭遇近年来最大的股灾,泡沫破灭后市场的下跌引发了融资盘的爆仓、市场屡屡出现千股跌停的局面,团使在证金救市后,依然恐慌不断,其中3季度沪深300下跌28.39%,创业板指数下跌27.14%。本基金在6月上旬开始减仓,减持了大部分高估值的股票,增持了医药消费等防御性的品种,但是由于市场下跌过快,最后净值的回撤幅度还是较大。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1.388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64%,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的宏观经济形势,我们判断经济持续低迷的状况短期难以扭转,政府在3季度继续降准降息刺激经济,带来市场流动性的重新恢复,恐慌情绪开始平复,市场节奏开始恢复正常。但是未来最大的不确定性是人民币贬值预期的影响,虽然目前我们看不到汇率失控的风险,但是未来人民币是否会进入一个缓慢及漫长的贬值通道,确实是需要认真考虑的问题。预计未来系统性风险缓解后,市场将重新回归估值与业绩,未来看好有业绩增长、估值相对合理的大盘白马股。近期从操作上一方面减持了部分高估值的个股,同时增加了业绩增长、估值合理大盘白马股的配置比例,从行业角度来看,在低迷的经济中,周期行业中的养殖板块和新兴行业的大娱乐板块可能是未来最大的亮色,未来也是我们重新布局的方向。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18,106,843.01	68.81
	其中:股票	818,106,843.01	68.81
2	基金投资	-	0.00
3	固定收益投资	-	0.00
	其中:债券	-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贵金属投资	-	0.00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66,822,223.61	30.85
8	其他资产	4,000,079.21	0.34
9	合计	1,188,929,145.8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4,847,772.00	2.95
B	采矿业	-	0.00
C	制造业	504,343,357.42	42.6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0.00
E	建筑业	-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190,796,390.77	16.1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202,014.90	2.81
J	金融业	-	0.00
K	房地产业	-	0.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0.00
P	教育	-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54,917,307.92	4.6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0.00
S	综合	-	0.00
	合计	818,106,843.01	69.2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17	泰亚股份	2,558,181	106,650,565.89	9.03
2	002450	康得新	3,506,105	106,199,920.45	8.99
3	000963	华东医药	1,357,711	94,836,113.35	8.03
4	600872	中炬高新	4,885,582	70,889,794.82	6.00
5	000078	海王生物	5,239,482	68,218,055.64	5.77
6	300015	爱尔眼科	1,986,878	54,917,307.92	4.65
7	600276	恒瑞医药	1,133,230	52,343,893.70	4.43
8	600420	现代制药	1,218,310	35,452,821.00	3.00
9	002714	牧原股份	783,096	34,847,772.00	2.95
10	300049	福瑞股份	1,124,156	31,262,778.36	2.6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33,847.0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7,027.43
5	应收申购款	14,692.11
6	其他应收款	2,884,512.64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000,079.21

5.11.4 报告期未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00,368,493.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8,792,264.9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7,881,971.8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51,278,786.3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15年10月15日,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杨春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2015年10月16日,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周立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3、2015年7月3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基金类别以及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2014年7月7日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15年7月3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上述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景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批复》;

2、《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5、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本基金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办公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dcfund.com.cn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4日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价值增长混合
交易代码	090001
前端交易代码	090001
后端交易代码	091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年11月1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38,703,434.11份
投资目标	以价值增长类股票为主构造投资组合,在有效分散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通过资产配置和投资组合的动态调整,达到超过市场的风险收益比之目标,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三个层次上均采取积极的投资策略: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遵循自上而下的积极策略,个股选择遵循自下而上的积极策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重点关注低P/B值、具有可持续增长潜力、盈利水平超过行业平均水平、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企业。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中债综合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无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 - 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1,998,069.45
2.本期利润	-651,882,080.9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48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45,137,721.6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1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42%	3.35%	-23.10%	2.67%	5.68%	0.6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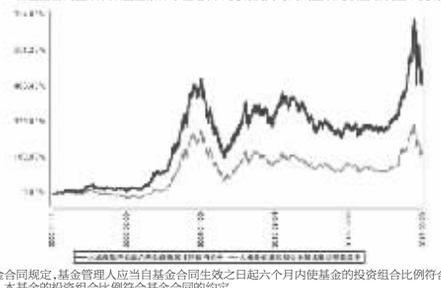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自2008年3月1日起变更为:沪深300指数×8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20%,自2015年9月14日起变更为:沪深300指数×80%+中债综合指数×20%,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从2002年11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2月29日为原业绩比较基准(中信价值指数×80%+中信国债指数×20%)的走势图,2008年3月1日至2015年9月13日为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8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20%)的走势图,2015年9月14日起为变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80%+中债综合指数×20%)的走势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石国武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4月18日	-	12年	工学硕士。2002年12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系统分析员、股票投资部投资经理助理、特定资产部投资经理。2012年11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4月18日起担任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8月23日至2015年7月21日任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22日起任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18日至2015年7月23日担任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年7月24日起任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年9月23日起任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公司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5年3季度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60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的交易情形;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3笔同日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上半年的策略和运作情况在中报中已经有详述,在此仅简要描述一下:上半年在春节后明确了对市场的认识后坚定看多获得了非常不错的投资回报,但是在六月由于对本轮回调可能产生的幅度估计不足,没有做好足够的措施,导致损失前期浮盈被大幅度消耗,是上半年最大败笔。

进入三季度后,市场波动幅度明显加剧,7月中旬国家开始救市措施以后,市场初步企稳,当时我们低估了杠杆资金出清的力量,也低估了市场的恐慌情绪,依然保持了较高仓位,因此在8月中旬上证综指从4000点快速跌落到3000点的过程中损失较重。之后我们判断市场杠杆资金已经出清,市场的悲观情绪已经过度释放,加上货币政策继续保持宽松,因此我们大胆参与了9月的反弹行情,挽回了部分损失。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0.974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8.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91%,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对于四季度的宏观经济,我们认为应该从以下四个季度来考虑:

经济增速:前三季度经济不甚理想,全年完成7%的增长目标存在一定压力。但综合地产销售改善和“保增长”基调下的基建项目的推进,大概率上四季度投资会有所企稳。

政策基调:财政货币双宽松格局确立。经济企稳前,宽松的政策基调很难发生变化,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都存在进一步的放松空间。

汇率变化:短期人民币汇率趋稳,但外汇占款仍有流出压力。从长期来看,人民币不存在大幅贬值的可能。

海外环境:外需不如想象中强劲,美联储加息可能引发资金回流美国,加大全球资本市场波动。中期来看,资本市场表现在经历事件性冲击后将重新可住经济基本面。

四季度的行情必然是市场对于三季报乃至年报的影响下,对于宏观经济的折射,基于以上四点宏观经济的观点,我们对市场展望做出如下展望:

基本面:主板三季报预计相比中报减速,但我们预计三季报增速将和今年一季报持平,不会对市场造成大大冲击。从历史比较来看,工业企业利润增速与A股剔除金融利润增速趋势基本一致,1-8月工业企业的累计利润增速为-1.9%,相比上半年的-0.7%确实有所回落,但仍然高于一季度的-2.7%。因此即使1-9月的工业企业利润增速再下滑1个百分点,也基本和一季度持平,我们预计A股剔除金融后的三季报增速也将回落到今年一季报的水平,但并不会出现断崖式的下滑。

资金面:股市去杠杆接近尾声,居民仍有金融资产配置需求,证券结算资金仍有接近25万亿候场,可能会成为潜在的加仓力量。

政策面:预期货币政策继续宽松,财政政策积极。对于十三五的政策预期有可能形成下阶段市场关注热点。

估值:整体估值趋于合理,部分成长股已进入价值投资区间。

整体上,我们认为投资者对中长期问题的担忧情绪已得到缓解,而短期最让人担心的“三季报大考”或将好于市场目前的过度悲观预期。接下来随着股市投资者悲观预期的修复,以及流动性环境进一步的宽松(10年期国债收益率水平已创近5年新低),我们认为市场最恐慌的时期已经过去,市场将逐步企稳并且酝酿新的机会。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曾于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出现了连续20个工作日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000,492.52	82.10
	其中:股票	31,000,492.52	82.10
2	基金投资	-	0.00
3	固定收益投资	-	0.00
	其中:债券	-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贵金属投资	-	0.00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77,375.08	16.36
8	其他资产	582,396.85	1.54
9	合计	37,760,264.4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0.00
B	采矿业	-	0.00
C	制造业	24,094,358.22	64.6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24,356.00	1.94
E	建筑业	-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4,237,741.00	11.3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0,880.60	1.83
J	金融业	-	0.00
K	房地产业	-	0.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0.00
P	教育	-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263,156.70	3.3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0.00
S	综合	-	0.00
	合计	31,000,492.52	83.1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78	思创医惠	47,300	2,908,950.00	7.81
2	600682	南京新百	93,200	2,375,668.00	6.37
3	002517	泰亚股份	53,600	2,234,584.00	6.00
4	002422	科伦药业	132,200	1,968,458.00	5.28
5	002085	万丰奥威	61,300	1,783,830.00	4.79
6	002019	亿帆鑫富	57,991	1,493,848.16	4.01
7	600521	华海药业	63,437	1,401,957.70	3.76
8	600276	恒瑞医药	29,400	1,357,986.00	3.64
9	000566	海南海药	42,700	1,281,854.00	3.44
10	300244	迪安诊断	18,230	1,263,156.70	3.3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行。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77,796.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264,860.77
5	应收申购款	364,698.3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207,355.18

5.11.4 报告期未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058	蓝色光标	85,360,000.00	3.11	重大事项
2	600525	长园集团	77,727,495.00	2.83	重大资产重组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75,178,979.2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1,154,321.8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77,629,866.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38,703,434.1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15年9月14日,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公告》。根据公告,自2015年9月14日起将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300指数×8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20%”变更为“沪深300指